

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41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1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7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7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7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7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7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1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2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2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2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2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2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2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2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2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3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4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4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5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5
12.2 存放地点	55
12.3 查阅方式	55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富盈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154	
交易代码	00915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5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433,916.2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154	00915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6,205,347.91 份	37,228,568.32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在风险可控下寻求稳定的超额收益作为投资理念，采用稳健的大类资产配置和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及证券市场整体走势进行前瞻性研究，同时紧密跟踪资金流向、市场流动性、交易特征和投资者情绪等因素，兼顾经济增长的长期趋势和短期经济周期的波动，结合投资时钟理论，确定基金资产在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并随着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比例，或借助股指期货等金融工具快速灵活地作出反应，以规避或分散市场风险。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将采用量化选股方法构建股票组合，以价值投资作为核心理念，通过量化模型构建多因子 alpha 模型。 债券投资主要采取利率策略、信用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以及杠杆策略，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另外，本基金投资策略还包括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流通受限证券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岳冲	冯萌
	联系电话	021-38650788	021-52629999-213310
	电子邮箱	chongyue@hftfund.com	fengmeng@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40099	95561
传真		021-33830166	021-62159217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陆家嘴环路479号18层 1802-1803室以及19层 1901-1908室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 道398号兴业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陆家嘴环路479号18层 1802-1803室以及19层 1901-1908室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7号4 楼
邮政编码		200120	200120
法定代表人		谢乐斌	吕家进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ft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994,923.73	946,024.33
本期利润	2,388,012.60	2,394,545.9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27	0.058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38%	5.1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57%	5.3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334,039.00	6,629,789.7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026	0.178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539,386.91	43,858,358.0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026	1.178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0.26%	17.8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27%	0.36%	0.77%	0.12%	1.50%	0.24%
过去三个月	2.65%	0.64%	1.30%	0.22%	1.35%	0.42%
过去六个月	5.57%	0.55%	0.91%	0.21%	4.66%	0.34%
过去一年	12.24%	0.58%	5.94%	0.25%	6.30%	0.33%
过去三年	8.99%	0.40%	5.46%	0.21%	3.53%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26%	0.36%	7.58%	0.23%	12.68%	0.13%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一个月	2.23%	0.36%	0.77%	0.12%	1.46%	0.24%
过去三个月	2.54%	0.64%	1.30%	0.22%	1.24%	0.42%
过去六个月	5.37%	0.55%	0.91%	0.21%	4.46%	0.34%
过去一年	11.78%	0.58%	5.94%	0.25%	5.84%	0.33%
过去三年	7.68%	0.40%	5.46%	0.21%	2.22%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81%	0.36%	7.58%	0.23%	10.23%	0.1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生效。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48 号文批准，于 2003 年 4 月 1 日发起设立。目前，公司的股东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国巴黎资产管理 BE 控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3 亿元人民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旗下运作的公募基金共有 98 只，分别是：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A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海富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安颐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新内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添益货币市场基金、海富通聚优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量化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融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创业板综指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上证 10 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弘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电子信息传媒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海清算所中高等级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 5 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通 30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安益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弘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成长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消费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盈丰一年定期开

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添利收益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优势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债 0-2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海富通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配置优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致远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陶敏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1-19	-	18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2004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清算与注册登记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和策略研究员。2015 年 7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权益投资部行业研究员、周期组组长、基金经理助理。2018 年 4 月起任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的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5 月兼任海富通惠鑫混合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起兼任海富通富盈混合基金经理。2024 年 10 月起兼任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海富通新内需混合基金经理。2025 年 1 月起兼任海富通瑞丰债券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 1 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 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优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国内上半年实际 GDP 增速 5.3%，强于预期，其中二季度尽管面临美国发起的全球关税战带来的冲击，但实际 GDP 同比增长仍然达到 5.2%。结构上，净出口表现依然强劲，国内社零受益于消费补贴政策，而地产维持调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走低。政策上，5 月央行降准降息，维持了宽松的货币政策环境，“两会”上调赤字率水平，财政刺激政策不断加码。

上半年的权益市场方面，港股比 A 股更强劲。港股的恒生科技指数、创新药是成长方向的亮点。同时，银行和保险等代表的红利类资产同样表现强劲。A 股市场的结构性机会也显著多于去年。成长类资产方面，以 DeepSeek、宇树人形机器人、CPO 等为代表的方向表现活跃；稳定类资产方面，大金融板块持续走强。

债券市场方面，在财政、货币双宽松的大环境支持之下，总体上债券收益率曲线中枢同比仍然下行。期间，受到 GDP 增速超预期、特朗普政府突发全球关税战等事件影响，利率债和信用债都出现了阶段性调整。可转债方面，受益于正股的活跃和投资者风险偏好回升，叠加大额的银行可转债到期导致的可投资标的减少，出现了强劲的上涨。

鉴于此，上半年本组合在权益部分重点配置在大金融行业，并取得了良好的回报。同时降低了医药的配置，增加了白酒、白电为代表的传统消费行业的配置权重。可转债部分，维持了年初以来的配置比例，其中银行转债为代表的金融类转债为核心配置方向。利率债和信用债部分维持既有的持仓品种和权重为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海富通富盈混合 A 净值增长率为 5.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1%。海富通富盈混合 C 净值增长率为 5.3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对权益市场保持乐观态度。虽然 A 股市场有所上涨，但估值水平不论是纵向和自己比还是横向与欧美日等主要市场比都仍然处于合理偏低的水平。而结构上来看，大权重行业，比如银行、电子、医药、非银等至少从风险溢价率水平来看，基本处于历史区间合理偏低的位置。相较于 A 股，港股市场的估值保护可能更高一些。

下半年的可转债市场虽然有望上行，但是从转债估值角度，市场情绪已经较为极致，下半年或更多地受到比价效应和债券投资者欠配行为的牵引。相对而言，利率债和信用债市场下半年的收益率曲线下行空间有限，而波动率或升高。反内卷指向的通缩可能对债市带来不确定性。

本基金下半年维持对于含权类资产的积极态度，将继续寻找风险收益比不断改善的行业与个股，比如传统消费行业的食品饮料和家电。相较而言，本基金的债券部分会通过调整久期策略来降低长债收益率波动率提升的潜在风险。同时，将通过动态调整现金资产的方式，寻求波段交易带来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基金合同以及中国基金业协会提供的相关估值指引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分别独立完成。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各类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分管基金运营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投资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督察稽核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及基金运营部负责人等，以上人员具有丰富的合规、风控、证券研究、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更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估值委员会对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影响证券价

格的重大事件进行评估，充分听取相关部门的建议，并和托管人充分协商后，提交估值建议报告，以便估值委员会决策。基金运营部按照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但符合基金合同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707,801.34	1,711,538.34
结算备付金		1,241,296.41	1,438,198.27
存出保证金		12,380.54	46,21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75,051,639.10	77,120,136.29
其中：股票投资		34,173,382.05	36,576,698.2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0,878,257.05	40,543,438.0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0,902,250.86	13,502,642.74
应收清算款		218,100.89	1,097,344.22
应收股利		44,213.40	10,730.88
应收申购款		27,010.00	3,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88,204,692.54	94,929,807.2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312,516.05	403,650.50
应付赎回款		308,285.06	248,162.91
应付管理人报酬		71,915.51	80,647.02
应付托管费		14,383.08	16,129.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14,513.01	16,679.04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468.36	2,159.2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83,866.50	211,269.34
负债合计		806,947.57	978,697.3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73,433,916.23	83,275,952.26

未分配利润	6.4.7.8	13,963,828.74	10,675,157.56
净资产合计		87,397,744.97	93,951,109.8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8,204,692.54	94,929,807.21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2026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1781 元。
基金份额总额 73,433,916.23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36,205,347.91 份，C 类基金份额 37,228,568.32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5,499,078.49	3,495,243.27
1.利息收入		157,037.23	350,878.0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8,516.53	18,141.6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48,520.70	332,736.3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500,097.67	-1,553,535.7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878,994.43	-2,852,989.7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1,075,116.47	421,800.2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2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	-
股利收益	6.4.7.14	545,986.77	877,653.78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2,841,610.46	4,697,087.9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333.13	813.07
减：二、营业总支出		716,519.97	907,890.99
1. 管理人报酬		452,112.93	570,453.69
2. 托管费		90,422.50	114,090.71
3. 销售服务费		92,763.52	117,945.71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1,233.72	2,730.92
8. 其他费用	6.4.7.17	79,987.30	102,669.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82,558.52	2,587,352.2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2,558.52	2,587,352.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82,558.52	2,587,352.28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 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83, 275, 952. 26	-	10, 675, 157. 56	93, 951, 109. 8 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83,275,952.26	-	10,675,157.56	93,951,10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842,036.03	-	3,288,671.18	-6,553,364.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782,558.52	4,782,558.5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842,036.03	-	-1,493,887.34	-11,335,923.3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14,536.47	-	235,892.95	1,650,429.42
2.基金赎回款	-11,256,572.50	-	-1,729,780.29	-12,986,352.7 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	-	-	-	-

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73,433,916.23	-	13,963,828.74	87,397,744.9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18,714,818.35	-	4,553,033.48	123,267,851.8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18,714,818.35	-	4,553,033.48	123,267,851.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39,651.31	-	1,812,780.69	-14,826,870.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587,352.28	2,587,352.2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6,639,651.31	-	-774,571.59	-17,414,222.9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40,907.00	-	16,349.13	257,256.13
2.基金赎回款	-16,880,558.31	-	-790,920.72	-17,671,479.0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02,075,167.04	-	6,365,814.17	108,440,981.2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任志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光涛，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正万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

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32 号《关于准予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931,336,195.26 元,其中海富通富盈混合 A 为人民币 1,092,228,123.51 元,海富通富盈混合 C 为人民币 1,839,108,071.75 元。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海富通富盈混合 A 基金份额总额为 1,092,446,802.70 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18,679.19 份基金份额,海富通富盈混合 C 基金份额总额为 1,839,497,101.82 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89,030.0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及存托凭证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4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比例占股票投资比例的 0-50%,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附注 6.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5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投信〔2021〕20 号《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率有关提示的通知》、财政部公告 2019 年第 93 号《关于继续执行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2 号《关于延续实施有关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公告 2023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实施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4〕81 号《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4 年第 8 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

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和通过基金互认买卖香港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d)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对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e)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707,801.34
等于：本金	707,743.45
加：应计利息	57.89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707,801.34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1,338,082.03	-	34,173,382.05	2,835,300.0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3,852,075.89	243,229.98	35,782,781.98	1,687,476.11
	银行间市场	5,013,706.40	29,475.07	5,095,475.07	52,293.60
	合计	38,865,782.29	272,705.05	40,878,257.05	1,739,769.71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70,203,864.32	272,705.05	75,051,639.10	4,575,069.7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0,902,250.86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0,902,250.86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24,359.13
其中：交易所市场	24,359.13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59,507.37
合计	83,866.50

6.4.7.7 实收基金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9,924,415.74	39,924,415.74
本期申购	444,437.12	444,437.1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163,504.95	-4,163,504.95
本期末	36,205,347.91	36,205,347.91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3,351,536.52	43,351,536.52
本期申购	970,099.35	970,099.3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093,067.55	-7,093,067.55
本期末	37,228,568.32	37,228,568.32

6.4.7.8 未分配利润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8,161,929.04	-2,607,781.63	5,554,147.41
本期期初	8,161,929.04	-2,607,781.63	5,554,147.41
本期利润	994,923.73	1,393,088.87	2,388,012.6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27,219.08	219,098.07	-608,121.01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0,374.63	-15,648.17	84,726.46
基金赎回款	-927,593.71	234,746.24	-692,847.4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329,633.69	-995,594.69	7,334,039.00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940,643.43	-2,819,633.28	5,121,010.15
本期期初	7,940,643.43	-2,819,633.28	5,121,010.15
本期利润	946,024.33	1,448,521.59	2,394,545.9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16,234.72	330,468.39	-885,766.33
其中：基金申购款	193,573.16	-42,406.67	151,166.49
基金赎回款	-1,409,807.88	372,875.06	-1,036,932.8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670,433.04	-1,040,643.30	6,629,789.74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458.3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999.31
其他	58.87
合计	8,516.53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2,934,460.4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1,927,365.78
减：交易费用	128,100.27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878,994.43
----------	------------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324,314.3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750,802.16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075,116.47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2,170,775.21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1,267,554.19
减：应计利息总额	152,074.84
减：交易费用	344.02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750,802.16

6.4.7.12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45,986.77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545,986.77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1,610.46
——股票投资	2,408,835.56
——债券投资	432,774.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841,610.46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33.13
合计	333.13

6.4.7.17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9,835.79
信息披露费	39,671.5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划款手续费	1,286.83
证券组合费	593.10
债券托管账户维护费	18,000.00
上清所查询服务费	600.00
合计	79,987.3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宣告 2025 年度第 1 次分红，向截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止在本基金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全体份额持有人派发红利。其中，A 类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50 元，C 类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50 元。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出具《关于同意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6 号）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本次吸收合并交割日（即 2025 年 3 月 14 日）起，合并后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及承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富通基金”）股权亦归属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即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海富通基金的主要股东，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海富通基金实际控制人。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通")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与海通证券发生关联交易业务时间区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与国泰海通证券发生关联交易业务时间区间为 2025 年 3 月 15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 比例
海通证券	33,395,615.37	33.38%	132,087,038.80	100.00%
国泰海通证券	66,654,059.18	66.62%	-	-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15,926.85	33.63%	-	-
国泰海通证券	31,425.45	66.37%	24,359.13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99,862.47	100.00%	41,469.67	100.00%

注：1.上述佣金按协议约定的佣金率计算，佣金率由协议签订方参考市场价格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管理人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服务等。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通过交易佣

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公司的该类佣金协议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52,112.93	570,453.6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17,241.17	275,786.94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34,871.76	294,666.7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海富通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0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1.0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0,422.50	114,090.7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0.2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合计
兴业银行	-	85,210.56	85,210.56
海通证券	-	326.84	326.84
海富通	-	0.68	0.68
国泰海通证券	-	626.28	626.28
合计	-	86,164.36	86,164.3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海富通富盈混合A	海富通富盈混合C	合计
兴业银行	-	113,046.49	113,046.49
海通证券	-	753.45	753.45
海富通	-	0.00	0.00
合计	-	113,799.94	113,799.94

注：本基金 A 类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份额的基金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40%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x0.4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	707,801.34	3,458.35	1,246,805.39	3,749.18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宣告 2025 年度第 1 次分红，向截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止在本基金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全体份额持有人派发红利。其中，A 类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50 元，C 类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50 元。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中高收益品种。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

标是争取将相对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相对收益高、风险适中”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及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所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政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和督察稽核部及相关业务部门风险管理责任人构成的三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33.50%（2024 年 12 月 31 日：36.59%）。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5,043,031.77	4,337,597.42
合计	5,043,031.77	4,337,597.42

注：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未评级部分一般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无第三方评级机构评级的债券。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10,005,558.98	13,256,784.47
AAA 以下	14,180,909.02	15,908,003.60
未评级	11,648,757.28	7,041,052.60
合计	35,835,225.28	36,205,840.67

注：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未评级部分一般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无第三方评级机构评级的债券。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流通暂时受限的证券外，本基金所持大部分投资品种均能及时变现。本基金的负债水平也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因此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

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权益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该部分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

本基金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707,801.34	-	-	-	707,801.34
结算备付金	1,241,296.41	-	-	-	1,241,296.41
存出保证金	12,380.54	-	-	-	12,380.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65,805.55	18,478,658.59	3,733,792.91	34,173,382.05	75,051,639.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902,250.86	-	-	-	10,902,250.86
应收清算款	-	-	-	218,100.89	218,100.89
应收股利	-	-	-	44,213.40	44,213.40
应收申购款	-	-	-	27,010.00	27,010.00
资产总计	31,529,534.70	18,478,658.59	3,733,792.91	34,462,706.34	88,204,692.54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312,516.05	312,516.05
应付赎回款	-	-	-	308,285.06	308,285.0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1,915.51	71,915.51
应付托管费	-	-	-	14,383.08	14,383.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4,513.01	14,513.01
应交税费	-	-	-	1,468.36	1,468.36
其他负债	-	-	-	83,866.50	83,866.50
负债总计	-	-	-	806,947.57	806,947.57
利率敏感度缺口	31,529,534.70	18,478,658.59	3,733,792.91	33,655,758.77	87,397,744.97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711,538.34	-	-	-	1,711,538.34
结算备付金	1,438,198.27	-	-	-	1,438,198.27
存出保证金	46,216.47	-	-	-	46,21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49,362.57	25,410,011.84	184,063.68	36,576,698.20	77,120,136.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502,642.74	-	-	-	13,502,642.74
应收清算款	-	-	-	1,097,344.22	1,097,344.22
应收股利	-	-	-	10,730.88	10,730.88

应收申购款	-	-	-	3,000.00	3,000.00
资产总计	31,647,958.39	25,410,011.84	184,063.68	37,687,773.30	94,929,807.21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403,650.50	403,650.50
应付赎回款	-	-	-	248,162.91	248,162.9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0,647.02	80,647.02
应付托管费	-	-	-	16,129.38	16,129.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6,679.04	16,679.04
应交税费	-	-	-	2,159.20	2,159.20
其他负债	-	-	-	211,269.34	211,269.34
负债总计	-	-	-	978,697.39	978,697.39
利率敏感度缺口	31,647,958.39	25,410,011.84	184,063.68	36,709,075.91	93,951,109.8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341,366.77	-171,512.5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359,501.73	173,063.45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055,137.55	14,055,137.55
资产合计	-	14,055,137.55	14,055,137.55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14,055,137.55	14,055,137.55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6,556,743.80	16,556,743.80
资产合计	-	16,556,743.80	16,556,743.80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16,556,743.80	16,556,743.80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702,756.88	827,837.19
	2.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702,756.88	-827,837.19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4,173,382.05	39.10	36,576,698.20	38.93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4,173,382.05	39.10	36,576,698.20	38.93
----	---------------	-------	---------------	-------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6.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1,474,767.34	1,367,442.40
	2.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1,474,767.34	-1,367,442.40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58,359,850.05	60,632,495.58
第二层次	16,691,789.05	16,487,640.71
第三层次	-	-
合计	75,051,639.10	77,120,136.29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等，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会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等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173,382.05	38.74
	其中：股票	34,173,382.05	38.7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0,878,257.05	46.34
	其中：债券	40,878,257.05	46.3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902,250.86	12.3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49,097.75	2.21
8	其他各项资产	301,704.83	0.34
9	合计	88,204,692.54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4,055,137.55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16.0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53,708.00	0.52
B	采矿业	1,086,738.00	1.24
C	制造业	5,919,072.00	6.7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14,137.00	0.25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98,228.00	0.8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3,085.00	0.1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26,751.00	0.49
J	金融业	9,162,931.50	10.48
K	房地产业	2,073,594.00	2.3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0,118,244.50	23.02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原材料	1,467,281.95	1.68
工业	1,639,330.44	1.88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593,132.28	0.68
日常消费品	1,671,221.33	1.91
医疗保健	145,697.69	0.17
金融	6,872,720.95	7.86
通信服务	278,007.96	0.32
房地产	1,387,744.95	1.59
合计	14,055,137.55	16.08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336	新华保险	36,800	1,434,679.74	1.64
2	002244	滨江集团	132,000	1,287,000.00	1.47
3	600901	江苏金租	200,780	1,216,726.80	1.39
4	000858	五粮液	8,600	1,022,540.00	1.17
5	01398	工商银行	173,000	981,312.92	1.12
6	01288	农业银行	191,000	975,421.72	1.12
7	09979	绿城管理控股	361,000	974,473.29	1.11
8	601229	上海银行	88,000	933,680.00	1.07
9	01818	招金矿业	49,500	920,887.11	1.05
10	06186	中国飞鹤	174,000	906,058.80	1.04
11	300059	东方财富	38,200	883,566.00	1.01
12	02328	中国财险	62,357	864,370.29	0.99
13	01299	友邦保险	13,400	860,297.15	0.98
14	600926	杭州银行	50,900	856,138.00	0.98
15	00939	建设银行	118,000	852,271.99	0.98
16	600809	山西汾酒	4,700	829,033.00	0.95
17	600919	江苏银行	66,300	791,622.00	0.91
18	300917	特发服务	18,600	786,594.00	0.90
19	601009	南京银行	66,800	776,216.00	0.89
20	06969	思摩尔国际	46,000	765,162.53	0.88
21	600988	赤峰黄金	30,500	758,840.00	0.87
22	600566	济川药业	27,700	729,341.00	0.83
23	000963	华东医药	17,300	698,228.00	0.80
24	002966	苏州银行	76,500	671,670.00	0.77
25	01128	永利澳门	120,000	593,132.28	0.68
26	00960	龙湖集团	68,500	578,459.00	0.66

27	06881	中国银河	69,500	559,650.04	0.64
28	601916	浙商银行	164,430	557,417.70	0.64
29	600036	招商银行	11,600	533,020.00	0.61
30	03900	绿城中国	60,000	517,075.65	0.59
31	000651	格力电器	11,200	503,104.00	0.58
32	600062	华润双鹤	24,700	460,902.00	0.53
33	02057	中通快递-W	3,600	454,698.27	0.52
34	002714	牧原股份	10,800	453,708.00	0.52
35	601665	齐鲁银行	70,500	445,560.00	0.51
36	601169	北京银行	64,600	441,218.00	0.50
37	600000	浦发银行	31,400	435,832.00	0.50
38	002011	盾安环境	37,200	431,520.00	0.49
39	002517	恺英网络	22,100	426,751.00	0.49
40	06066	中信建投证券	36,000	344,717.10	0.39
41	01378	中国宏桥	20,500	336,135.65	0.38
42	000333	美的集团	4,600	332,120.00	0.38
43	000596	古井贡酒	2,400	319,560.00	0.37
44	01109	华润置地	12,046	292,210.30	0.33
45	002262	恩华药业	13,500	280,530.00	0.32
46	00941	中国移动	3,500	278,007.96	0.32
47	601838	成都银行	13,100	263,310.00	0.30
48	603355	莱克电气	9,700	217,474.00	0.25
49	000598	兴蓉环境	29,700	214,137.00	0.25
50	06655	华新水泥	26,200	210,259.19	0.24
51	02128	中国联塑	55,000	210,158.88	0.24
52	000568	泸州老窖	1,700	192,780.00	0.22
53	300033	同花顺	700	191,107.00	0.22
54	601088	中国神华	4,600	186,484.00	0.21
55	601877	正泰电器	7,200	163,224.00	0.19
56	600583	海油工程	25,900	141,414.00	0.16
57	600928	西安银行	33,400	130,928.00	0.15
58	603338	浙江鼎力	2,700	127,980.00	0.15
59	02269	药明生物	4,500	105,261.83	0.12
60	002001	新和成	4,300	91,461.00	0.10
61	603565	中谷物流	8,700	83,085.00	0.10
62	603369	今世缘	2,000	77,860.00	0.09
63	002475	立讯精密	1,500	52,035.00	0.06
64	600660	福耀玻璃	800	45,608.00	0.05
65	000739	普洛药业	3,000	42,000.00	0.05
66	06160	百济神州	300	40,435.86	0.05
67	601825	沪农商行	3,600	34,920.00	0.0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6881	中国银河	2,769,284.57	2.95
2	300059	东方财富	2,682,586.00	2.86
3	06969	思摩尔国际	2,198,968.12	2.34
4	300917	特发服务	1,738,570.00	1.85
5	06186	中国飞鹤	1,635,748.37	1.74
6	00960	龙湖集团	1,559,285.13	1.66
7	01378	中国宏桥	1,313,873.64	1.40
8	01336	新华保险	1,309,284.22	1.39
9	300033	同花顺	1,286,202.00	1.37
10	01299	友邦保险	1,236,149.71	1.32
11	06066	中信建投证券	1,197,932.50	1.28
12	000858	五粮液	1,132,452.00	1.21
13	002244	滨江集团	1,022,759.00	1.09
14	02269	药明生物	1,015,465.71	1.08
15	02328	中国财险	1,000,095.18	1.06
16	01816	中广核电力	999,851.77	1.06
17	600809	山西汾酒	957,137.00	1.02
18	01128	永利澳门	949,456.04	1.01
19	601229	上海银行	929,903.00	0.99
20	09988	阿里巴巴-W	847,593.47	0.90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6881	中国银河	2,198,996.44	2.34
2	09988	阿里巴巴-W	2,060,136.41	2.19
3	00960	龙湖集团	1,795,734.12	1.91
4	06969	思摩尔国际	1,771,326.83	1.89
5	300059	东方财富	1,731,060.00	1.84
6	02269	药明生物	1,673,134.32	1.78
7	01818	招金矿业	1,438,119.92	1.53
8	00883	中国海洋石油	1,411,335.30	1.50

9	06186	中国飞鹤	1,370,745.55	1.46
10	03690	美团-W	1,255,943.05	1.34
11	601665	齐鲁银行	1,124,687.00	1.20
12	01378	中国宏桥	1,103,648.71	1.17
13	00939	建设银行	1,049,571.45	1.12
14	300033	同花顺	1,036,866.00	1.10
15	01816	中广核电力	993,660.58	1.06
16	603338	浙江鼎力	971,641.00	1.03
17	603355	莱克电气	880,314.00	0.94
18	00941	中国移动	824,116.64	0.88
19	01299	友邦保险	795,708.07	0.85
20	002572	索菲亚	793,368.00	0.84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47,115,214.07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52,934,460.4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1,596,313.98	13.2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5,095,475.07	5.8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4,186,468.00	27.6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0,878,257.05	46.7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2380808	23 广州资管 MTN001	50,000	5,095,475.07	5.83
2	019758	24 国债 21	24,000	2,421,535.56	2.77
3	019723	23 国债 20	16,000	1,630,670.90	1.87
4	110073	国投转债	13,040	1,514,392.36	1.73
5	019749	24 国债 15	14,000	1,417,788.05	1.6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特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进行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操作。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的处罚，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2,380.54
2	应收清算款	218,100.89
3	应收股利	44,213.4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7,01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1,704.83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73	国投转债	1,514,392.36	1.73
2	113043	财通转债	1,340,055.52	1.53
3	128129	青农转债	1,215,334.17	1.39
4	128136	立讯转债	997,812.23	1.14
5	110059	浦发转债	934,670.25	1.07

6	127056	中特转债	890,507.97	1.02
7	113056	重银转债	887,965.85	1.02
8	113037	紫银转债	684,501.37	0.78
9	127085	韵达转债	670,856.74	0.77
10	113605	大参转债	634,317.80	0.73
11	113049	长汽转债	619,489.87	0.71
12	123154	火星转债	499,816.20	0.57
13	123108	乐普转 2	492,269.70	0.56
14	113659	莱克转债	464,626.26	0.53
15	127083	山路转债	451,667.66	0.52
16	113042	上银转债	439,268.68	0.50
17	110067	华安转债	434,085.12	0.50
18	123113	仙乐转债	425,060.40	0.49
19	127017	万青转债	392,113.99	0.45
20	110076	华海转债	390,821.58	0.45
21	113633	科沃转债	358,629.27	0.41
22	113065	齐鲁转债	347,164.63	0.40
23	128128	齐翔转 2	333,713.45	0.38
24	113627	太平转债	332,447.22	0.38
25	113618	美诺转债	301,859.22	0.35
26	113054	绿动转债	291,987.85	0.33
27	127026	超声转债	288,187.54	0.33
28	113655	欧 22 转债	286,278.29	0.33
29	113045	环旭转债	281,875.36	0.32
30	113053	隆 22 转债	264,892.18	0.30
31	127046	百润转债	249,342.68	0.29
32	113616	韦尔转债	245,199.73	0.28
33	113059	福莱转债	244,809.82	0.28
34	113648	巨星转债	238,808.65	0.27
35	123091	长海转债	238,177.37	0.27
36	113652	伟 22 转债	224,857.30	0.26
37	110089	兴发转债	223,618.72	0.26
38	127024	盈峰转债	219,888.57	0.25
39	127070	大中转债	207,628.96	0.24
40	128095	恩捷转债	205,374.36	0.23
41	113062	常银转债	203,161.77	0.23
42	127073	天赐转债	194,270.08	0.22
43	110064	建工转债	184,788.56	0.21
44	113584	家悦转债	180,744.64	0.21
45	127031	洋丰转债	174,946.88	0.20
46	113682	益丰转债	172,463.60	0.20
47	127064	杭氧转债	171,444.66	0.20
48	113644	艾迪转债	170,716.54	0.20
49	113047	旗滨转债	164,278.21	0.19

50	118033	华特转债	142,058.31	0.16
51	113542	好客转债	135,760.15	0.16
52	110093	神马转债	134,219.83	0.15
53	123117	健帆转债	133,639.23	0.15
54	127102	浙建转债	133,447.15	0.15
55	127016	鲁泰转债	125,626.43	0.14
56	113650	博 22 转债	116,301.50	0.13
57	123064	万孚转债	114,765.94	0.13
58	128105	长集转债	112,512.45	0.13
59	113050	南银转债	109,971.71	0.13
60	111010	立昂转债	98,168.13	0.11
61	127088	赫达转债	97,673.36	0.11
62	127045	牧原转债	95,865.72	0.11
63	113066	平煤转债	93,416.36	0.11
64	113647	禾丰转债	88,442.31	0.10
65	127038	国微转债	87,734.05	0.10
66	127015	希望转债	83,856.59	0.10
67	113563	柳药转债	77,785.95	0.09
68	118022	锂科转债	77,368.64	0.09
69	128131	崇达转 2	76,741.04	0.09
70	127086	恒邦转债	70,988.39	0.08
71	110082	宏发转债	63,174.38	0.07
72	127030	盛虹转债	62,231.73	0.07
73	128144	利民转债	61,126.28	0.07
74	113033	利群转债	58,882.42	0.07
75	118024	冠宇转债	53,955.03	0.06
76	123216	科顺转债	46,019.52	0.05
77	127025	冀东转债	41,438.46	0.05
78	123121	帝尔转债	31,742.08	0.04
79	111001	山玻转债	29,543.15	0.03
80	128125	华阳转债	28,553.49	0.03
81	127098	欧晶转债	23,608.62	0.03
82	123233	凯盛转债	21,567.17	0.02
83	113064	东材转债	20,598.48	0.02
84	113691	和邦转债	19,485.32	0.02
85	113579	健友转债	18,732.72	0.02
86	128134	鸿路转债	18,276.08	0.02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760	47,638.62	-	-	36,205,347.91	100.00 %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1,264	29,452.98	-	-	37,228,568.32	100.00 %
合计	2,024	36,281.58	-	-	73,433,916.23	100.00 %

注：本表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A、C级比例分母为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3,151,470.05	8.7044%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0.00	0.0000%
	合计	3,151,470.05	4.291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50~100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0
	合计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100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0
	合计	>10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海富通富盈混合 A	海富通富盈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5 月 20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92,446,802.70	1,839,497,101.8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924,415.74	43,351,536.5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44,437.12	970,099.3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163,504.95	7,093,067.5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205,347.91	37,228,568.32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2025 年 4 月 23 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布公告，谢乐斌先生自 2025 年 4 月 21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路颖女士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

基金托管人：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有改聘情况发生。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开展基金托管业务过程中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 票成交总 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 金总量的 比例	
国泰海通证券	2	66,654,059.18	66.62%	31,425.45	66.37%	-
海通证券	2	33,395,615.37	33.38%	15,926.85	33.63%	-

注：1、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未发生变更。上述租用海通证券交易单元进行交易时间区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租用国泰海通证券交易单元进行交易时间区间为 2025 年 3 月 15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租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证券交易。

3、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1）由牵头部门依据上述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及公司内控制度要求，对候选券商开展尽职调查，综合评估其财务状况、经营行为、合规风控能力、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

（2）经评估，牵头部门将符合公司制度要求的券商相关材料提交督察长进行合规性审查，再提交基金管理人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

（3）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成交总 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 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成交总 额的比例
国泰海通证券	5,226,035.67	24.31%	303,450,000.00	56.83%	-	-
海通证券	16,274,058.21	75.69%	230,480,000.00	43.17%	-	-

注：上述租用海通证券交易单元进行交易时间区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14日，租用国泰海通证券交易单元进行交易区间为2025年3月15日至2025年6月30日。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1
2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18
3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 (2024 年下半年度)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31
4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4-23
5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6-19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131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约 2161 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是首批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2010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2 年 9 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 年 8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2021 年 7 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蝉联《上海证券报》颁发的“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三年期奖”。2021 年 9 月，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八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揭晓，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

2022 年 7 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

第 54 页共 56 页

续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明星基金奖”。2022 年 8 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五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2022 年 9 月，海富通荣获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颁发的“IAMAC 推介 2021 年度保险资产管理业最受欢迎投资业务合作机构——最具进取基金公司”。2022 年 11 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金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三年期奖”，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五年期奖”。

2023 年 3 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交所 2022 年度债券旗舰 ETF”。2023 年 6 月，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续回报灵活配置型明星基金奖”。2023 年 8 月，海富通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上证·中国基金投教创新案例奖”。

2024 年 12 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债券型 ETF 典型精品案例”。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二)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四)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六)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